

债券代码：124066.SH

债券简称：PR 津开 02

债券代码：1280435.IB

债券简称：12 津开债 02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出售转让资产的公告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按照国家关于加快国企改革发展的整体安排，为整合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国有企业同类经营资源，提高区属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并整合经开区各集团公司的统一运作定位。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经开”、“发行人”）拟将持有的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发展”）100%股权转让给天津滨海海河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河城运”）。

（二）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20 年末及 2020 年度，泰达发展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均未超过天津经开的 50%，本次交易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科目	泰达发展	天津经开	占比
总资产	1,154,710.30	9,140,508.08	12.63%
总负债	841,802.72	5,643,164.77	14.92%

净资产	312,907.58	3,497,343.31	8.95%
营业收入	37,765.92	159,136.53	23.73%
净利润	187.61	15,148.89	1.24%

二、交易对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滨海海河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汇津街与迎福路交口恒富卓越大厦14层4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秦健

注册资本/实缴资本：人民币20亿元

主要股东：天津市滨海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主要业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

（二）与发行人关系

海河城运与发行人非关联方，不与发行人受同一方控制。

三、交易标的情况

公司企业：天津泰达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5月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7.79 亿元

地址：天津开发区第一大街 79 号 MSD-C1 座 12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市政设施管理；交通设施维修；城乡市容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环境保护监测。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健身休闲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

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泰达发展202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2021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科目	2020年末(经审计)/ 金额(万元)	2021年6月末(未经审 计)/金额(万元)
资产总额	1,154,710.30	1,117,511.34
货币资金总额	30,787.34	19,460.57
负债总额	841,802.72	724,337.70
科目	2020年度(经审计)/ 金额(万元)	2021年1-6月(未经审 计)/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37,765.92	13,194.63
净利润	187.61	26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8,424.77	20,08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23.54	-1,366.87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1,763.88	-30,046.20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天津经开为泰达发展提供担保余额为23.00亿元,天津经开资金不存在被泰达发展占用情况。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金额为49.82亿元,由中通诚(天津)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出具了专项资产评估报告。

(二) 交易安排

海河城运将按照与发行人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支付交易价款。

五、相关决策情况

根据天津经开股东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批复为依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资产出售可以降低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压降债务规模,盘活存量资产,对天津经开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3日